团 体 体 检 协 议

甲方：如皋市妇幼保健院

乙方：如皋市中医院

甲乙双方经共同协商，就甲方健康体检事宜达成如下协议。

一、体检项目：

（见项目清单）

二、体检费用：

（见项目清单）

三、体检人数：

（见项目清单）

四、体检时间：2025年6月1 日至 2025年10月31日

五、其　　他：

1、甲方提供全部参检人员的名单（含姓名、性别、年龄、身份证号码）。

2、乙方在体检之前根据甲方提供的名单填写好相关检查单据，并加盖专用章后交给甲方。

3、甲方参检人员凭检查单在约定时间内到乙方体检，乙方安排专人做好相关接待、引导工作。

4、体检结束后，乙方在一月内建好电子健康档案，并向甲方汇报。如有特殊情况，可随时与甲方联系。

5、体检费用结算：如皋市中医院 工行城中支行 账号：1111270519000168111。

6、健康体检相关注意事项详见附页，如有疑问可与乙方直接联系。

本协议一式二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自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定并加盖公章之日起生效，有效期暂定一年。其他未尽事宜由双方共同协商解决。

甲 方：

（公章）

甲方代表：（签字）

乙 方：如皋市中医院

（公章）

乙方代表：（签字）

202 年 月 日

体 检 协 议

甲方：如皋市水利枢纽管理中心

乙方：如皋港医院

甲乙双方经共同协商，就甲方职工健康体检事宜达成如下协议：

一、甲方积极动员，认真组织全体职工顺利完成本次体检任务。

二、乙方要调试好仪器及检查设备，并以认真、负责的态度，精湛的技术，确保体检结论的准确性和科学性。

三、在体检过程中，若出现异常情况乙方要及时与甲方及个人取得联系并第一时间告知异常结果，并提出合理的诊疗建议。

四、体检时间：6 月 1 日至 10 月 31 日

五、所有参检者于规定时间上午 7：30（空腹）凭体检表至如皋港医院参加体检。

六、体检项目为：见附表

七、体检费用：每人 1000 元。体检结束后，乙方凭收的体检表按实际参检人员与甲方统一结帐。

八、此协议一式三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存档一份。

甲方：如皋市水利枢纽管理中心（盖章）　　乙方：如皋港医院（盖章）

签字（甲方）：　　签字（乙方）：

2025.5.29　　2025.5.29